附件 4

平罗县宝丰镇普法标准清单

序号	内容	具体标准
1	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	1.领导带头学法、模范守法; 2.每年开展镇党委中心组学法不少于4次;每年组织开展领导干部学法考试不少于1次。
2	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及依法治国重要论述	1.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 2.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依法治国内容纳入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内容,开展集中学习或自学。
3	突出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在全镇普遍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宣传教育; 2.引导干部主动运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	深入宣传行政执法法律法规	1.大力宣传依法行政领域的法律法规; 2.树立“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的意识,提升法治思维。
5	抓好宣传月及各类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1.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月、法律援助宣传月、禁毒宣传月、民族团结宣传月等活动; 2.发挥各类宣传平台的作用突出宣传实效。
6	深入开展“法律八进”	针对各行业和不同对象的需求,创新普法方式方法开展普法,确保普法取得实效。
7	加强法治乡村建设	1.扎实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争取出亮点,出经验; 2.因地制宜建立法治文化宣传阵地; 3.积极培育“法律明白人”。
8	抓好法治政府建设	1.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 2.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宣传,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9	建立普法依法治理考核机制	把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纳入绩效管理,开展年度考核,确保普法治理实效。